

# 复旦大学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管理办法 ( 试行 )

(2018年9月经复旦学院院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实习实训能帮助学生接触实际、了解社会，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和自我价值认识，提高学生社会适应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培养团队精神和创新意识。它不仅是实践教学的重要环节，也是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检验学生学习成效的重要手段。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等文件精神，加强我校本科实践教学工作，推动产教融合、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规范我校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的管理，制定本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实习实训一般有以下形式：

1. 学生在指导教师的指导下，参加相关学科专业领域的研究课题、研发项目、调研课题等。

2. 学校或院系与相关学科专业领域的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共建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学生在实习实训基地参加科研见习、生产性实训、社会实践等。

3. 院系或指导教师组织学生到学科专业领域紧密相关的

单位开展参观见习、田野调查、社会实践等实习实践活动。

4. 学生自行到与所学专业相关的单位担任一定的工作，了解各种职业的性质，增强对职业和自身的探究，正确评估自己的价值、兴趣和技能，以适应未来职业发展需求。

**第二条** 根据本学科专业特点和学生情况，可采取集中实习、分散实习、集中与分散实习相结合等方式进行。提倡和鼓励由院系统一组织安排、专业教师带队的集中实习实训。

**第三条** 院系原则上应将实习实训纳入下设专业的本科教学培养方案，设定一定的学分，作为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组成部分。每位本科生在学期间参加实习实训不少于4周。

## 第二章 组织与管理

**第四条** 复旦学院为学校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的业务主管部门。复旦学院围绕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结合学校学科专业特点，制定并适时调整学校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以及本科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管理办法，向学校申请设立专项经费支持院系开展实习实训活动，推动各级实习实训基地建设。

**第五条** 院系负责组织实施本科实习实训工作。各院系分管本科教学工作的院长(系主任)为本科实习实训工作负责人，全面安排和协调本院系本科实习实训工作，包括制定实习实训计划、确定指导教师、审定学生实习实训课程成绩、提交实习实训工作总结、推动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监督实习实训基地运行和实习实训活动开展等。

### 第三章 工作要求与职责

**第六条** 院系根据下设专业的本科教学培养方案，自行安排各专业教学实习实训活动的形式、内容和时间。

**第七条** 院系应对实习实训单位进行严格把关。鼓励院系与校外企事业单位共建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实习实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参见《复旦大学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管理办法（试行）》。安排分散实习时，院系应尽可能为学生联系实习单位。

**第八条** 组织集中教学实习实训时，院系应根据参加实习实训的学生人数选派教师负责随行指导。一般 30 人以下配备一名指导教师，30 人以上应适当增加指导教师人数。分散实习期间实行学生自我管理，必要时可派指导教师前往实习学生较集中的地区进行巡回检查指导。教师指导实习实训应纳入教学工作量考核。

**第九条** 实习实训指导教师的职责是：

1. 根据教学实习实训计划，结合实习实训单位以及学生具体情况，拟定实习实训实施方案。

2. 加强学生思想教育、安全教育、纪律教育。对违反纪律的学生应及时纠正，并向院系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负责人报告。

3. 在学生实习实训过程中，充分贯彻启发式的实习指导原则，认真进行质疑和答疑，要求学生勤观摩、勤思考、勤动手。

4. 指导学生写好实习报告。

5. 加强与实习实训单位的联系，争取对方的指导和帮助。

6. 实习实训结束后,根据学生实习报告的质量和实习期间的表现,评定学生实习实训课程成绩。做好指导实习实训的书面总结工作,连同学生实习实训课程成绩、实习报告等资料送交所在院系教学管理部门存档。

**第十条** 实习实训期间对学生的要求是:

1. 严格遵守国家的政策法规、院系实习实训相关规定及实习实训单位的安全、保密、操作规程、劳动纪律等有关制度。

2. 实习实训期间,注意人身和财物安全,防止意外事故的发生;集中实习实训时,服从实习实训团队的统一安排和指挥,未经指导教师允许,不得擅自行动和在外住宿。学生因违纪造成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情节严重的,按照学校相关规定给予相应的纪律处分。

3. 按时完成教学实习实训大纲规定的实习项目和内容,并按要求完成并提交实习报告(每位学生填写附件1《复旦大学本科生教学实习实训统计表》)。

## 第四章 成绩考核与总结

**第十一条** 实习实训指导教师按照《复旦大学学籍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根据学生提交的实习报告、实习鉴定以及学生在实习期间纪律表现等情况综合评定实习实训课程成绩。凡有以下情况之一,以不及格论:

1. 实习内容、时间未达到教学实习实训大纲规定的要求;
2. 实习报告经核实为抄袭;
3. 实习实训过程中违反相关制度,造成安全事故或技术事

故，影响恶劣的。

**第十二条** 纳入专业本科教学培养方案、计有学分的教学实习实训，学生在本科期间未参加或实习实训成绩不合格，将不给予该教学实习实训课程学分；学生可按《复旦大学学籍管理办法》要求向学校申请延期毕业，在延期毕业期间完成实习实训且成绩合格后，可获得实习实训学分。学生未进入实习实训单位，仅提交虚假证明、虚假报告的，按考试违纪追究责任，其实习实训成绩以不及格计，不得给予实习实训学分，需重新补做实习实训。

**第十三条** 院系应在每年年底总结该年度相关专业教学实习实训工作，形成书面总结报告（内容框架见附件2）报送复旦学院；院系所辖在籍本科生的教学实习实训相关材料应作为本科教学质量体系的正式文件保存。

## 第五章 经费支持与管理

**第十四条** 院系本科教学实习实训工作的经费从学校划拨的人才培养费中列支；若该项经费不足以完全解决，可另向复旦学院申请“本科教学实习实训专项经费”支持，但原则上该专项经费只用于支持院系集中组织的实习实训活动。

**第十五条** 院系应根据“合理开支、严格审查、专款专用、厉行节约”的原则，加强对实习实训经费的使用和管理。复旦学院将对专项经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复旦学院负责解释与修订。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颁布之日起生效。

## 附件 1

## 复旦大学本科生教学实习实训统计表

姓名		学号		院系	
实习实训课程名称				学分	
实习实训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院系集中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到企事业单位顶岗实习或参加社会实践				
指导教师姓名				职称/职务	
实习单位名称					
实习单位地址					
实习单位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实习时间					
<p>实习内容（实习岗位、主要任务、有何收获）：</p> <p>实习岗位：</p> <p>主要任务和实习内容：</p> <p>收获：</p>					
<p>实习单位指导教师评价（实际工作能力、组织协调能力、与人沟通能力、创新意识、心理承受能力等方面）：</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_____ 日期：_____</p>					
<p>校内指导教师（或院系教学院长、系主任）评价：</p> <p>实习实训课程成绩：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_____ 日期：_____</p>					
<p>实习报告题目：</p>					

注：本表由院系按学年度存档；院系将当年所有学生实习报告标题以及实习实训课程成绩与教学实习实训工作年度总结一并报复旦学院备案。

## 附件 2

# 教学实习实训工作年度总结报告 内容框架

### 一、当年所开展的实习实训项目以及所对应的支撑课程：

包括课程名称、课程类别（专业必修/专业选修/通识教育选修/其他）、学分、开课学期等；如果教学培养方案中无对应支撑课程，应说明开展该项实习实训活动的必要性。

### 二、开展实习实训活动所在校外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包括实习实训基地简要介绍，对我校学生实习实训活动所提供的内容、岗位、经费等方面的支持，合作历史，是否签署实习实训基地共建协议（或计划签署）等。并请附院系目前有效的实习实训基地列表（见附表 1）。

### 三、当年所开展实习实训活动的主要内容：

包括实践教学目标、实践教学的主要内容及简要实施计划（进度安排）等；无学分实习实训活动请描述该项目的主要目标、主要内容及实施计划。

### 四、参加本年度实习实训活动的带教教师及学生情况：

包括带教教师、助教，及学生人数、专业年级等；可附表说明（见附表 2）。

### 五、本年度教学实习实训专项经费使用情况：

本年度经费划拨及简要执行情况，可附表说明（见附表 3）；

如果经费执行率较差（低于 90%），需说明原因。

### 六、本年度教学实习实训活动的完成情况及效果：

实习实训活动的完成情况及实施效果，是否达到通过实习实训实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目标？学生的收获及感想等。可以附件形式摘录优秀学生报告或感想（段落）。

### 七、存在问题、改进措施以及意见和建议

本院系教学实习实训工作或本年度实践教学活动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的措施和思路，对实践教学管理部门的意见和建议等。



附表 1

**XX 学院 ( 系 ) 教学实习实训基地列表 ( 201X 年 )**

基地名称	建立时间	院系 ( 单位 ) 名称	面向校内专业	基地地址	每次可 接纳学生 人数	当年接纳 学生总数 ( 人次 )	是否 签约	协议 年限

附表 2

## 201X 年度 XX 学院 ( 系 ) 实习实训活动 参与人员信息表

实习实训项目				起止时间	
实习实训基地					
项目负责人		职务		职称	
指导教师 (含校外)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职称	
助教	姓名	学号	姓名	学号	
参与 学生	专业		年级	人数 (人次)	
	总计				

注：1. 若有多个实习实训项目，可复制填写此表格；

2. 另附实习实训学生详细信息（姓名、学号、专业等）、实习报告标题以及对应实习实训课程成绩。

附表 3

## 201X 年度 XX 学院 ( 系 ) 教学实习实训 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统计表

经费项目		划拨预算 (元)	实际支出 (元)	支出内容及明细	执行情况说明
业务费 (含差旅 和市内交 通费)					
人员费	校外 教师				
	校内 教师				
	学生				
总计				——	